

证券代码：837003

证券简称：凯斯机械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湖南凯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5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申建春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6,997,818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7.51%。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3,448,922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9.12%。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列席 3 人，董事杨卫东、危兆勇、徐家安、戴传中因其他公务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湖南信义律师事务所的李大成、谢国星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 2023 年董事会工作的实际情况，董事会就 2023 年工作进行总结和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6,860,05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3%；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137,76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7%。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 2023 年监事会工作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就 2023 年工作进行总结和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6,900,1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97,6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6%。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 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资产负债情况、经营成果、股东收益变动情况和现金流量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6,900,1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97,6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6%。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4）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6,900,1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97,6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6%。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经营目标及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4 年度经营目标、费用计划与投资计划。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4,038,83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2,958,981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6,900,168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97,65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6%。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5,115,907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2%;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97,65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8%。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林峰、张光忠两位关联股东(合计 1,784,261 股)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本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机构期间, 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履行审计职责, 完成了公司有

关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拟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详细内容请参见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6,900,1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97,6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6%。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湖南凯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选举第七届董事及由股东担任的监事选举办法〉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及由股东担任的监事的投票表决的股权数为 2024 年 5 月 8 日截止的股权登记数，总股权为 4773.5854 万股；大会采取记名方式进行投票表决，并一次性收集表决票进行统计；投票表决均按表决权记数，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6,900,1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4%；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97,65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6%。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变更》、《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规定，公司对 2020-2022

年度的财务数据进行了梳理，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并追溯调整，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3 日披露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的《湖南凯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2022 年度财务报表的差错更正情况出具了《关于湖南凯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财务报表更正事项的专项鉴证报告》。(公告编号 2024-013)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6,997,81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 2022 年年度报表及附注更正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变更》、《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规定，公司对前期财务报表相关项目作了调整并将差错更正事项做出专项说明，公司拟根据更正及追溯调整后的会计信息对《2022 年财务报表及附注》予以更正。详细内容请参见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披露登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 2022 年财务报表和附注》(公告编号：2024-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6,890,70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1%；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107,11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29%。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对 2023 年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编制了《关于 2023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24-015）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6,997,81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第六届监事会全体监事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任期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工作正常运行，需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关于提名新一届董事会成员候选人与监事会成员候选人的议案内容详见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董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2. 《关于董事会成员换届选举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1	《关于董事会成员换届选举的议案》 —申建春	40,445,878	109.32%	是
1.2	《关于董事会成员换届选举的议案》	30,746,873	83.10%	是

	—王伟			
1.3	《关于董事会成员 换届选举的议案》 —孙福林	30,651,579	82.85%	是
1.4	《关于董事会成员 换届选举的议案》 —危兆勇	30,369,373	82.08%	是
1.5	《关于董事会成员 换届选举的议案》 —杨卫东	30,369,373	82.08%	是
1.6	《关于董事会成员 换届选举的议案》 —龚京体	30,369,373	82.08%	是
1.7	《关于董事会成员 换届选举的议案》 —曹宁端	31,070,433	83.98%	是

3. 《关于监事会成员换届选举的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 议有效表决权的 比例（%）	是否当选
2.1	《关于监事会成员 换届选举的议案》 —陈继斌	31,709,957	85.71%	是
2.2	《关于监事会成员 换届选举的议案》 —张光忠	31,363,793	84.77%	是

（十四）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6	《关于 <2023 年度利 润分配 预案> 的议案》	22,238,015	99.56%	0	0%	97,650	0.44%
7	《关于 <预计 2024 年度日 常性关 联交 易>的 议案》	20,994,776	99.54%	0	0%	97,650	0.46%

(十五)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 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1.1	《关于董事会成 员换届选举的议 案》—申建春	25,783,725	115.44%	是
1.2	《关于董事会成 员换届选举的议 案》—王伟	16,084,720	72.01%	是
1.3	《关于董事会成	15,989,426	71.59%	是

	员换届选举的议案》—孙福林			
1.4	《关于董事会成员换届选举的议案》—危兆勇	15,707,220	70.32%	是
1.5	《关于董事会成员换届选举的议案》—杨卫东	15,707,220	70.32%	是
1.6	《关于董事会成员换届选举的议案》—龚京体	15,707,220	70.32%	是
1.7	《关于董事会成员换届选举的议案》—曹宁端	16,408,280	73.46%	是
2.1	《关于监事会成员换届选举的议案》—陈继斌	17,047,804	76.33%	是
2.2	《关于监事会成员换届选举的议案》—张光忠	16,701,640	74.78%	是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湖南信义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李大成、谢国星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资格合

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申建春	董事	任职	2024年5月 15日	2023年年度股东 大会	审议通过
王伟	董事	任职	2024年5月 15日	2023年年度股东 大会	审议通过
孙福林	董事	任职	2024年5月 15日	2023年年度股东 大会	审议通过
危兆勇	董事	任职	2024年5月 15日	2023年年度股东 大会	审议通过
杨卫东	董事	任职	2024年5月 15日	2023年年度股东 大会	审议通过
龚京体	董事	任职	2024年5月 15日	2023年年度股东 大会	审议通过
曹宁端	董事	任职	2024年5月 15日	2023年年度股东 大会	审议通过
戴传中	董事	离职	2024年5月 15日	2023年年度股东 大会	审议通过
徐家安	董事	离职	2024年5月 15日	2023年年度股东 大会	审议通过
陈继斌	监事	任职	2024年5月 15日	2023年年度股东 大会	审议通过
张光忠	监事	任职	2024年5月 15日	2023年年度股东 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湖南凯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湖南信义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南凯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2024-022）

湖南凯斯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7 日